**课题相关要求**

相关要求

　　（一）课题申请人要发扬严谨求实、注重诚信的学风，严格遵守相关管理规定。凡有弄虚作假、抄袭剽窃、贿赂评审专家等行为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申报资格并公开通报；如果立项，一律撤项并公开通报。

　　（二）课题申请人填报的前期研究成果，在知网、维普网等知名网站应能查询到，不得填报刊载层级较低、待发表的成果。凡填报不实或填报待发表成果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申报资格并公开通报。

　　（三）课题一经立项，随即签定合同，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

　　（四）一个课题原则上只能有一位课题负责人。多人参与申报的课题，应明确一位课题负责人，申报材料由课题负责人填写并承担相应责任，未明确负责人或填报多位负责人的申请不予受理。

　　（五）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作如下限定：

　　1、课题申请人本年度只能申请一项国学单列课题，且作为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一项国学单列课题的申报。

　　2、课题组成员不能作为负责人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请国学单列课题，且最多参与两项国学单列课题的申报。

　　3、不得以已出版的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请国学单列课题。

　　4、凡在内容上与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在研或已结项的各级各类项目有较大关联的申请课题，须在《申请书》中详细说明所申请项目与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已承担项目的联系和区别。